

证券代码：873686

证券简称：睿木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南通睿木自动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9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姚永和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,019,05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5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姚永和代表董事会汇报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019,05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张海建先生代表监事会汇报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019,05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019,05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019,05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019,05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019,05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和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有多年合作经验，且该会计师事务所的总体实力、服务意识、项目收费等各个方面均符合公司当前的审计工作要求。因此，公司建议继续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019,05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增加公司及股东收益，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拟申请在 2024 年度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 20,000 万元在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风险评级低的理财产品（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019,05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 2024 年拟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，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,613,5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事项，须回避的股东姚遥、姚永和、彭加梅、许亚东、潘钢、许厚荣、范进、严霞、孙子评、黄海涛、周建琪、谢益明均已回避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何佳玥、苏成子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、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业务规则》《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南通睿木自动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南通睿木自动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0 日